

國立聯合大學理工學院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
第二次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記錄

教評委員會議紀錄僅會公告
部分內容.如需查詢完整結果
請洽理工學院辦公室



紀錄:黃惠琳

時間：103 年 12 月 10 日(三)中午 12 時 30 分

地點：八甲理工一館第二會議室 A1-502

主席：楊希文院長

出席人員：本院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

壹、宣布開會

貳、主席報告

參、宣讀前次會議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第一案

提案單位：理工學院

案由：請推薦 102 學年度本院優良教師。

決議：票選結果王雯 副教授、陳建發 副教授、黃明輝 副教授、鄭一俊助理教授(依姓名筆劃順序排列)當選，本院依票選結果向學校推薦之。

執行狀況：103/11/12 公告本院能源系黃明輝副教授獲得「教學傑出獎」及土木系鄭一俊助理教授獲得「教學優良獎」。

第二案

提案單位：理工學院

案由：請討論修訂「國立聯合大學理工學院教師升等審查辦法」及各系所升等細則。

決議：1.照案通過，「國立聯合大學理工學院教師升等審查辦法」送院務會議審議。
2.會中委員決議為因應自評審查，各系所單位依照「國立聯合大學教師升等審查辦法」第七條規定，根據研究、教學以及服務三項評分事項外，各系所單位應針對基本門檻及評分項目進行建立及修正，基本門檻部分-應建立依升等的級別不同而訂定不同申請升等門檻；評分項目部份-每一個評分項目應確實建立評分機制，詳列計分方式，相關門檻及計分方式，系所可以依照領域不同自行訂定，訂定的原則需具備合宜的篩選機制。

執行狀況：已於 103/10/20 通知系所需於 103/11/10 完成修改作業並於 103/12/10 院教評委員會議討論。

肆、提案討論

第一案

提案單位：機械工程學系

案由：請審議機械工程學系新聘徐偉軒博士為該系專任助理教授案。
說明：1.本案業經機械工程學系 103 學年第 1 學期第 3 次教評會議審議通過。(103.09.24) **P19-20**

辦法：根據「教育人員任用條例」審議。
決議：經在場 7 位委員投票，7 票同意，照案通過，送請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

第二案

提案單位：能源工程學系

案由：請審議能源工程學系新聘李陸玲博士為該系專任助理教授案。
說明：1.本案業經能源工程學系 103 學年第 1 學期第 4 次教評會議審議通過。(103.11.05) **P33-34**

辦法：根據「教育人員任用條例」審議。
決議：經在場 7 位委員投票，7 票同意，照案通過，送請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

第三案

提案單位：土木與防災工程學系

案由：請審議土木與防災工程學系新聘江莉琦博士為該系專任助理教授案。
說明：1.本案業經土木與防災工程學系 103 學年第 1 學期第 3 次教評會議審議通過。(103.11.12) **P48-49**

其他審查 **P42-47**，詳細資料如**附件三**。**P35-49**
(教師資料3)

辦法：根據「教育人員任用條例」審議。
決議：經在場 7 位委員投票，7 票同意，照案通過，送請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

第四案

提案單位：化學工程學系

案由：請審議化學工程學系新聘林永昇博士為該系專任助理教授案。
說明：

辦法：根據「教育人員任用條例」審議。
決議：經在場 8 位委員投票，8 票同意，照案通過，送請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

第五案

提案單位：機械工程學系

案由：請審議機械工程學系新聘許進吉博士為該系約聘助理教授案。
說明：1. 本案業經機械工程學系 103 學年第 1 學期第 6 次教評會議審議通過。(103.10.29)**P119-120**

辦法：根據「國立聯合大學進用約聘教師實施要點」審議。
決議：經在場 8 位委員投票，8 票同意，照案通過，送請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

第六案

提案單位：土木與防災工程學系
材料科學工程學系

- 案由：請審議理工學院土木與防災工程學系與材料科學工程學系二系新聘兼任教師案。
- 說明：1.本案業經土木與防災工程學系 103 學年第 1 學期第 4 次教評會議審議通過(103.12.02)，土木與防災工程學系依相關規定新聘徐增興博士為該系兼任助理教授，聘期為 104/2/1-104/7/31，相關會議記錄及學經歷資料詳參**附件 6-1**。**P121-129**
- 2.本案業經土木與防災工程學系 103 學年第 1 學期第 4 次教評會議審議通過(103.12.02)，土木與防災工程學系依相關規定新聘黃萬明博士為該系兼任助理教授，聘期為 104/2/1-104/7/31，相關會議記錄及學經歷資料詳參**附件 6-2**。**P130-141**
- 3.本案業經土木與防災工程學系 103 學年第 1 學期第 4 次教評會議審議通過(103.12.02)，土木與防災工程學系依相關規定新聘熊慧娟碩士為該系兼任講師，聘期為 104/2/1-104/7/31，相關會議記錄及學經歷資料詳參**附件 6-3**。**P142-P149**
- 4.本案業經土木與防災工程學系 103 學年第 1 學期第 4 次教評會議審議通過(103.12.02)，土木與防災工程學系依相關規定新聘鄧振鴻碩士為該系兼任講師，聘期為 104/2/1-104/7/31，相關會議記錄及學經歷資料詳參**附件 6-4**。**P150-159**
- 5.本案業經材料科學工程學系 103 學年第 1 學期第 2 次教評會議審議通過(103.12.05)，材料科學工程學系依相關規定新聘孫文彬博士為該系兼任副教授，聘期為 104/2/1-104/7/31，相關會議記錄及學經歷資料詳參**附件 6-5**。**P160-168**
- 辦法：根據「國立聯合大學兼任教師聘任暨升等審查要點」審議。
- 決議：1.經出席委員8人投票，8票同意，照案通過土木與防災工程學系新聘徐增興博士為該系兼任助理教授
- 2.經出席委員8人投票，8票同意，照案通過土木與防災工程學系新聘黃萬明博士為該系兼任助理教授。
- 3.經出席委員8人投票，8票同意，照案通過土木與防災工程學系新聘熊慧娟碩士為該系兼任講師。
- 4.經出席委員8人投票，7票同意、1票不同意，本案通過土木與防災工程學系新聘鄧振鴻碩士為該系兼任講師。
- 5.經出席委員8人投票，8票同意，照案通過材料科學工程學系新聘孫文彬博士為該系兼任副教授。

第七案

提案單位：土木與防災工程學系

- 案由：請審議本次教師評鑑免評申請案。
- 說明：1. 本次教師評鑑免評院內共有 1 位教師提出申請，為土木與防災工程學系鄭一俊教師。
2. 本案業經土木與防災工程學系 103 學年第 1 學期第 3 次系教評委員會議(103.11.12)。**P170-171**
3. 本案鄭一俊教師申請第 4 項免評條件為年滿六十歲(送請人事室審核)**附件七**。**P169**

辦法：根據「國立聯合大學教師評鑑準則」第六條審議。

決議：經在場 8 位委員投票，8 票同意，照案通過，送請本校教發中心核備。

第八案

提案單位：理工學院

- 案由：請審查本學期本院教師申請教師評鑑案。
- 說明：1. 本學期本院申請教師評鑑之專任教師共 7 位，申請者為化工系楊文彬副教授、林永淵副教授、環安系莊慶芳講師、劉光宇副教授、黃心亮助理教授，土木陳博亮副教授以及能源系陳建仲教授。
2. 本案以於 103/12/03 召開評鑑小組會議評核 7 位老師教師評鑑院成績相關內容如附件八。**P172-P174**

辦法：根據「國立聯合大學教師評鑑準則」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送請本校教發中心核備。

第九案

提案單位：理工學院

- 案由：請審議本院 103 學年第 2 學期各系兼任老師續聘案。
- 說明：1. 本次提出兼任老師續聘案申請者有環安系、土木系、機械等三系。
2. 本案業經環安系 103 學年第 1 學期第 2 次、土木系 103 學年第 1 學期第 4 次以及機械系 101 學年第 1 學第 5 次教評會通過。
3. 環安系擬續聘杜逸興兼任教授、蔡嘉一兼任副教授等 2 位教師，聘期自 104 年 2 月 1 日至 104 年 7 月 31 日止。**P175-177**
4. 土木系擬續林大森為兼任助理教授、張勝晟兼任助理教授、王哲夫兼任助理教授、韓道昀兼任助理教授、徐森彥兼任助理教授、鐘志忠助理教授、李盛明兼任講師、郭睿騰兼任助理教授、洪建興兼任助理教授以及吳瑞濱兼任助理教授等 10 位教師，聘期自 104 年 2 月 1 日至 104 年 7 月 31 日止。**P178-180**
5. 機械工程學系擬續聘林藤榮兼任副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以及劉育志兼任講師等 2 位老師，聘期自 104 年 2 月 1 日至 104 年 7 月 31 日止。**P178-180**各系會議紀錄及續聘兼任老師名

冊如**附件九**。**P175-185**

決議：經出席委員 8 人一致同意上述兼任教師續聘案，本案通過，送請本校人事室辦理兼任教師續聘相關事宜。
辦法：根據「國立聯合大學兼任教師聘任暨升等審查要點」審議。

第十案

提案單位：理工學院

案由：請討論修訂「國立聯合大學理工學院教師升等審查辦法」。
說明：根據 102/10/23 新版之「國立聯合大學教師聘任暨升等審查辦法」。針對其第九條增列-「但送審教師曾於前述期限內懷孕或生產者，得申請延長前述年限二年。」為保障女性教師權益，建議新增於本院辦法第三條 本院教師申請升等條件後。相關檔案如**附件十**。

決議：照案通過並提送本院院務會議審議後送校教評委員會議審議。

第十一案

提案單位：理工學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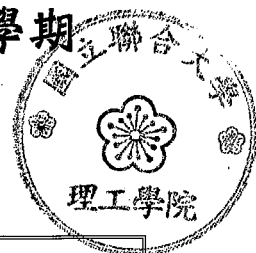
案由：請審備本院各系所單位之教師升等相關細則及相關辦法案。
說明：1.根據 103/10/8 第一次院教評決議，敬請系所根據決議事項檢視修正系所單位之教師升等相關細則。
2.各系所單位修正之升等細則如**附件十一**。
3.目前有進行修改的系所為化學工程學系、材料科學工程學系、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學系以及能源工程學系等四系，其餘二系目前無修改。

決議：根據院教評委員會議委員討論，准予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學系、材料科學工程學系核備通過。

伍、臨時動議：無

陸、會議結束：14:30

國立聯合大學理工學院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
第二次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



簽到單

時間	103 年 12 月 10 日 中午 12 時 30 分	地點	A1-502
主席 楊希文 院長		楊希文	
單位	姓名	簽名欄	
票選委員	林惠娟教授	請假	
票選委員	余瑞芳 教授	余瑞芳	
票選委員	陳炎洲 教授	陳炎洲	
機械工程學系	白炳文 教授	白炳文	
化學工程學系	趙恩中 教授	趙恩中	
材料科學工程學系	施並裕 教授	施並裕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學系	郭文旭 教授	請假	
土木與防災工程學系	李增欽 教授	李增欽	
能源工程學系	陳建仲 教授	陳建仲	
紀錄	黃惠琳	黃惠琳	